

证券代码：873712

证券简称：金则利

主办券商：财信证券

## 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方式是现场召开。

##### 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-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钟长林

##### 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47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就 2025 年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

告》（报告编号：大信审字[2026]第 27-00012 号），公司编制了《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、经营业绩等情况进行分析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以往年度的经营状况，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在充分考虑资产状况、经营能力以及成本费用的基础上，结合行业状况及发展前景，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就 2025 年的工作情况拟定了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。在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较好地完成了相关审计工作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一年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回报股东，公司拟按 1 元/股（含税）进行利润分配，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，共分红 2,459.7 万元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依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规定，结合2025年工作情况，出具了《2025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、公司效益，在地区和公司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的基础上，公司制定了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203,6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关联股东钟长林、衡阳市长林工贸有限公司、钟晟华、黄华阳、冯家纯、高广、刘诗楷、刘岳平已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决定及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和预算，公司确定 2025 年度监事实际薪酬及 2026 年度监事薪酬的预案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363,17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关联股东谭苗明、王萍已回避表决。

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并以自有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对于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综合考量，公司拟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敞口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，用于保证企业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等业务发展的需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 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于 10%以上股东谭淑月请求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部分内容，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审议通过了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现需对应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关

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等制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563,29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(长沙)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江忠皓，张劲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治理准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康达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衡阳市金则利特种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6 日